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熙生物”）业务发展规划，总经理提议聘请李亦争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并按《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

202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同意聘任李亦争先生出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同时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正式聘任新董事会秘书，且代行期间不超过自董事会秘书空缺日起三个月。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根据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李亦争先生在本公司的职务职责及贡献并参照行业水平，确定其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请李亦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查副总经理候选人李亦争先生的工作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其具备出任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等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聘任李亦争先生出任公司副总经理并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正式聘任新董事会秘书，且代行期间不超过自董事会秘书空缺日起三个月。

上网公告附件：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

附：李亦争先生简历

李亦争，男，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投资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6月至2015年4月任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2015年5月起任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总经理，自2016年4月起兼任该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1月加入华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